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6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5
二. 任务执行情况	5
A. 概况	5
B. 预算执行情况	5
C. 特派团支助举措	7
D. 区域特派团合作	7
E.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7
F.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8
三. 资源使用情况	34
A. 财政资源	34
B. 类别间资源调拨信息汇总	35
C. 月支出模式	35
D. 其他收入和调整	35



E. 特遣队所属装备支出：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36
F.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价值	36
四. 差异分析	37
五.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40
六. 为执行大会第 71/302 号决议中的决定和要求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汇总.....	41

摘要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间的支出总额通过若干按构成部分归类的成果预算编制框架与稳定团的目标联系起来,这些构成部分是:安全和稳定;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法治和人权;支助。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海稳定团继续协助海地政府应对政治稳定方面的挑战,加强国家机构,改善安全环境,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业务、机构和行政能力。特派团的工作重点是选举进程提供支助,以确保总统选举和地方选举取得成功并和平移交权力。联海稳定团遵照安全理事会在第2350(2017)号决议中关于结束特派团并代之以一个较小的后续维和特派团的决定,开始逐步缩减其业务,并开始实施交错的文职、军事和警察缩编。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海稳定团的支出为3.378亿美元,资源利用率为97.7%,相比之下,2015/2016财政期间的支出为3.55亿美元,资源利用率为93.3%。

未支配余额为810万美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军事和警察人员所需经费(240万美元),因为军事特遣队的实际平均空缺率升高至8.0%,联合国警察的实际平均空缺率为21.6%,而预算编列的比率分别为3.0%和12.0%,而且由于正为准备结束特派团而进行缩编,业务费用所需经费减少(550万美元)。

财政资源使用情况

(千美元。预算年度为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类别	分配数	支出	差异	
			数额	百分比
军事和警务人员	174 103.0	171 708.8	2 394.2	1.4
文职人员	87 132.9	86 915.9	217.0	0.2
业务费用	84 690.8	79 191.8	5 499.0	6.5
所需资源毛额	345 926.7	337 816.5	8 110.2	2.3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8 406.5	8 316.5	90.0	1.1
所需资源净额	337 520.2	329 500.0	8 020.2	2.4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所需资源共计	345 926.7	337 816.5	8 110.2	2.3

人力资源在职情况

类别	核定数 ^a	实际数(平均)	空缺率(百分比) ^b
军事特遣队	2 370	2 180	8.0
联合国警察	951	746	21.6
建制警察部队	1 600	1 652	(3.3)
国际工作人员	320	284	11.3
本国工作人员			
本国专业干事	101	88	12.9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831	745	10.3
联合国志愿人员	94	80	14.9
临时职位 ^c			
国际工作人员	2	2	—
本国专业干事	11	9	18.2
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	1	—
联合国志愿人员	9	8	11.1
政府提供的人员	50	41	18.0

^a 系核定兵力上限。

^b 根据每月在职人数和每月核定人数计算。

^c 反映选举援助科的在任职位，是作为例外在当年临时根据大会第 70/276 号决议第 10 段核准的。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见本报告第五节。

一. 引言

1.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间维持费拟议预算列于秘书长2016年2月17日的报告(A/70/740), 共计毛额346 926 700美元(净额338 520 200美元)。该预算为2 370名军事特遣队人员、951名联合国警察、1 600名建制警务人员、50名政府提供的人员、320名国际工作人员、932名本国工作人员(包括101名本国干事)和94名联合国志愿人员编列了经费。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2016年4月14日的报告(A/70/742/Add.4)第43段中建议大会为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间批款毛额346 926 700美元。

3. 大会第70/276号决议批款毛额345 926 700美元(净额337 520 200美元), 用作特派团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间的维持费。批款总额已分摊给各会员国。

二. 任务执行情况

A. 概况

4. 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是安全理事会第1542(2004)号决议确定的, 安理会后来的多项决议延长了其任期。本预算执行期的任务由安理会第2243(2015)号、2313(2016)号和2350(2017)号决议规定。

5. 联海稳定团的任务是帮助安全理事会实现一项总体目标, 即在海地恢复和平与安全并推进制宪和政治进程。

6. 在这一总体目标范围内, 稳定团在执行情况报告所述期间交付了下文各框架所载相关主要产出, 为取得一些成绩作出了贡献。这些框架按以下构成部分归类: 安全和稳定; 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法治和人权; 支助。

7. 本报告对照2016/17年度预算所列的计划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评估了实际执行情况。具体而言, 本执行情况报告将实际绩效指标, 即该期间在实现预期成绩方面取得的实际进展, 与计划绩效指标进行了比较, 并对实际完成产出和计划产出进行了比较。

B. 预算执行情况

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特派团继续执行其任务, 并依照安全理事会2017年4月13日第2350(2017)号决议关于到2017年10月15日结束联海稳定团的决定, 开始逐步缩减其业务和缩小其规模。稳定团因此开始分阶段向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联海司法支助团)即驻海地的后续维持和平特派团过渡。在这方面, 特派团的重点是最后支持执行2012-2016年海地国家警察部队发展计划以及编制2017-2022年的发展计划。此外, 特派团与地方当局合作, 改进司法和惩教机构

的运作，并鼓励遵守国际人权文书。联海稳定团继续通过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斡旋促进政治对话及平稳过渡到一个新的民主选举的行政当局，从而推动善治。

9. 由于 2015 年的选举有争议，2016 年取消了选举进程，此后在 2016 年 11 月和 2017 年 1 月，总统选举及部分立法、市政和地方选举的重选在基本和平的环境中举行。海地政府履行了支付选举业务费用的承诺，调集了所需的 5 500 万美元总额中的 4 400 万美元。虽然飓风“马修”对后勤和选举基础设施造成了影响，但与上一年相比，临时选举委员会展现出日益增强的自主权和能力，并采取措施改善选举进程的技术方面。联海稳定团支持海地国家警察制定和实施联合的综合选举安全计划，并利用其斡旋接触广泛的政治领导人，鼓励缔结关于非暴力及和平解决选举争端的选举协定。

10. 总统选举进程结束，权力顺利、和平移交，使若弗内尔·莫伊兹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就职担任海地总统，这标志着在临时总统乔斯勒姆·普里维特领导下的临时治理安排一年后恢复了宪法秩序。2017 年 3 月，莫伊兹先生成立并由议会批准了以杰克·居伊·拉丰唐总理为首的新政府。在立法选举完成后，除了一席之外，所有未填补的议会空缺都被填补，新的立法机构开始工作。

1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及选举后，海地国家警察按照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稳步落实并完成其工作，总兵力达到约 14 000 人。总体而言，海地国家警察达到了 64.6% 的目标。联海稳定团对执行发展计划的支持侧重于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战略规划、应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策略、扩大其规模和地域分布和改善基础设施。在司法和人权部门改革的领域取得更多的有限进展，因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主要政治焦点仍然是成功完成选举进程和政治过渡。由于政府行政部门和议会的提名和批准行动均没有进行，最高法院主要职位的任命继续推迟。因此，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尽管联海稳定团通过法律援助办事处提供支助，审前羁押时间过长和监狱人满为患仍然是一个严重的人权问题。新议会一旦建立，就制定了一个雄心勃勃的制定 51 项法律的立法议程，并向行政部门提交了刑法草案和刑事诉讼法草案。

12. 2016 年 10 月 4 日飓风“马修”通过后，人道主义局势显著恶化，成为自 2010 年地震以来海地境内最大的人道主义危机。公路、医院、学校和数千所房屋被损坏或摧毁，造成 175 000 多人流离失所，约 330 000 名儿童无法上学，140 万海地人需要援助。在联海稳定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人道主义伙伴的支持下，海地政府领导了人道主义应对工作的协调。关于霍乱疫情，尽管飓风发生后病例马上激增，但 2017 年上半年与一年前同期相比，呈大幅下降的趋势。

13. 尽管选举前该国境内政治不稳定，私营部门成员和发展伙伴对海地稳定的信心相对较低，但 2017 年上半年经济显示出一些复苏迹象，当地货币缓慢升值。

14. 2016/17 年期间，联海稳定团完成了秘书长 2013 年 3 月 8 日的报告(S/2013/139, 附件)中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其整并计划。整并计划使稳定团能够以高效率完成其任务，同时缩小其规模。

C. 特派团支助举措

15. 安全理事会第 2350(2017)号决议通过后,联海稳定团开始执行第一阶段文职、军事和警察交错缩编工作。到 2017 年 6 月初,大约一半的军事部门撤出,将安全任务转交给海地国家警察的工作已经完成。到 2017 年 6 月底,联海稳定团遣返了一支建制警察部队和 116 名联合国警察。

16. 根据已确定的缩编阶段集中完成任务所需关键职能及最低限度能力,执行了一项文职缩编计划。因此,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联海稳定团 1 346 名文职人员中有 317 人离职。此外,由于海地角和莱凯的两个区域办事处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关闭,以及连带终止联海稳定团的省级民政职能,其地域覆盖范围大幅缩减。另外,稳定团预定关闭的 65 个地点中的 26 个地点、包括 4 个军队和警察营地及 19 个警察合用驻地已予关闭。

D. 区域特派团合作

17. 联海稳定团在执行其授权目标方面继续与区域组织开展协作,包括与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南美洲国家联盟、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和加勒比共同市场协商。稳定团还与美洲组织和加共体开展伙伴协作,继续支持海地同多米尼加共和国之间的高级别两国对话。此外,稳定团与美洲组织、加共体和美洲组织成员国议会网(北美洲、中美洲和南美洲以及加勒比各国国家议会独立网络)的选举观察团进行了密切合作。

E. 伙伴关系、国家工作队协调和综合特派团

18. 联海稳定团、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继续为选举进程提供尽管是减少的协调一致支持。支持的重点是选举材料的制作、交付和回收以及选举宣传活动的实施。

19. 联海稳定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根据机构能力评估、风险分析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2017-2021 年),最后确定并通过了一项联合过渡计划,由政府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共同签署。过渡计划确定了海地的稳定需求和优先目标,详细说明了由于联海稳定团撤出而会造成的及将需要持续支持的和平建设方面的重大缺口,包括国家工作队和捐助界的支持。

20. 作为执行过渡计划筹备工作的一部分,2016 年 11 月,联海稳定团和开发署启动了由联海稳定团、开发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参与的联合国临时联合法治方案,为海地的司法、惩教和警察系统提供综合支助。通过联合方案开展的授权活动是根据与开发署、儿基会和妇女署的谅解备忘录予以执行的,其中确定了各方的责任。该方案证明是有效执行联海稳定团提高海地国家警察业务能力、加强司法系统和监狱系统管理及改善该国人权状况的规定优先工作的重要工具。该方案还帮助加强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能力,使其准备逐步承担这些领域的责任,以期最终逐步停止在海地的维和行动。

21. 联合国通过联合方案开展如下支助工作：帮助保护公民办公室和监狱管理局审查监狱法草案，以期改进监狱管理；协助制定一项关于法律援助的法律；帮助专家审查刑事诉讼法草案和刑法草案；帮助海地国家警察的基础设施、设施和装备的发展；协助与社区领导人举办关于当地暴力行为的研讨会；协助公民保护办公室在两个地区的楼宇的施工；改进最高审计和行政纠纷法院内部管理结构，以便其适当地行使其监督职能和解决纠纷；加强司法部高效做出刑事审判的能力。

F. 成果预算编制框架

构成部分 1：安全和稳定

22. 海地国家警察继续加强自身在全国提供安全保障、确保法律和秩序的能力。安全局势受到的影响包括选举进程及一些因对就业、支付欠薪和改善基础设施的要求而引发的社会动荡，以及与犯罪团伙有关的暴力行为。包括民间抗议、绑架和杀人事件在内的登记在案的犯罪案件数量几乎保持在近年来的同一水平。

2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海地国家警察(包括其特别单位)的业务和机构能力有所提高。每万名公民中有 13.39 名警察的比例低于计划的 15 名的比例。然而，分别为第 27 次和第 28 次晋升中的 946 名和 1 042 名毕业学员，预计将使海地更接近到 2017 年底达到 15 000 名警官的目标，这将增加每万名公民中警官的比例。尽管为了提高青年妇女对在国家警察部门中任职的认识而开展了广泛的外联活动，但海地国家警察中的女警官占 8.9%，而计划的这一比例为 11.4%。

24. 海地国家警察的行政和管理能力继续提高。受过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事件调查培训的警官人数有所增加。海地国家警察继续增强规划、起草和执行财政年度预算、采购过程、将资源分配给警察部队和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能力。关于海地国家警察监察长的能力，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它是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草案的组成部分。海地国家警察监察长对涉嫌侵犯人权、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其他涉嫌不当行为(包括性剥削)的案件进行的调查(包括提出制裁建议的调查)的数量有所增加。尽管分配给海地监察长的工作人员人数没有增加，但上述数字还是有所增加。

预期成绩 1.1：海地全境的安保环境得到改善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1.1.1 将每年报告的每 100 000 名居民中凶杀案比例保持在 10 起以下 (2014/15 年度：9.7；2015/16：9.6；2016/17：9.5)	已达到。每年报告的凶杀案比例保持在每 100 000 名居民中 10 起以下，即 9.89 起
1.1.2 在国家一级报告的绑架事件数目保持在每年 75 起以下(2014/15 年度：49；2015/16：74；2016/17：60)	已达到。在国家一级报告的绑架事件数目保持在 75 起以下，即 61 起
1.1.3 海地警察执行全国预防犯罪战略情况	2015-2017 年国家预防犯罪战略已经起草并逐级提交给海地国家警察高层。但是，它还没有提交给司法和公安部批准，因为它没有得到国家警察最高委员会的核准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由海地国家警察领导的日常巡逻和纳入计划的联合行动、清扫行动和快速反应力量，辅之以联合国警察、建制警察部队和军队，以加强犯罪高发区以及海上和空中边界沿线的安全	61 245	在联海稳定团为海地国家警察提供的业务支助下开展巡逻，包括 9 865 次徒步巡逻和 51 380 次乘车巡逻
	1 827	与建制警察部队、联合国警察、军事特遣队和海地国家警察进行的联合巡逻
	7 543	检查站
	331	联合行动，包括在太子港大都市区开展的 157 次行动
主要通过联合国警察、建制警察部队和军队并以太子港为重点设立的固定和流动检查站，应要求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行动支持，保障全国主要地点和设施的安全	是	通过 28 次特别行动和 6 571 个固定和流动检查站。在行动期间扣押了 840.9 公斤非法毒品和 237 件武器；有 12 741 辆汽车被检查，其中 998 辆被扣押。20 414 辆摩托车被检查，其中 3 853 辆被扣押。车辆和摩托车被扣押的主要原因是未缴纳税款或缺乏保险。共有 178 辆汽车和 367 辆摩托车由于与犯罪有关的司法程序而被扣押。此外，海地国家警察在全国逮捕了 167 名帮派成员嫌疑人
与海地国家警察同地办公的单派警察对海地国家警察进行日常辅导，以加强各级的业务能力	是	与海地国家警察同地办公的联合国警察为国家警察提供了日常辅导
与各部委、地方当局、社区团体和领导人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执行 26 个减少社区暴力项目，以加强社区的凝聚力；创造短期就业以及社会经济机会作为应对暴力的替代方法；为受益者提供心理社会援助，其中包括处境危险或与武装团伙有牵连的男女青年，以及北部省和西部省犯罪高发和脆弱地区受暴力影响的儿童和妇女；通过开展海地国家警察与当地居民之间的相关和睦活动，按照其国家社区治安理念和预防犯罪战略，协助弱势群体获得法律援助，推动减少犯罪和暴力活动	27	惠及 49 341 人(包括 17 205 名妇女)的减少社区暴力项目获得批准并执行如下： (a) 5 个法律援助项目旨在减少审前羁押并向 7 980 名受益人(包括 2 373 名妇女)提供免费法律援助；(b) 6 个劳动密集型公共工程和基础设施项目旨在通过建造和翻修基础设施而为 5 828 名受益者(包括 1 748 名妇女)创造临时就业机会；(c) 4 个支持海地国家警察在脆弱社区存在及针对特别易受伤害的 12 598 名受益人(包括 5 219 名妇女)的安全与稳定项目；(d) 3 个职业培训项目旨在支持将 220 名弱势青年(包括 83 名妇女)引入劳动力市场；(e) 5 个就业项目旨在为 2 722 名受益人(包括 887 名妇女)开展创收活动和创造新的谋生机会；(f) 4 个减少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及儿童保护项目旨在向 19 993 名弱势个人(包括 6 895 名妇女)提供保护

- 开展 1 个公共外联和社区调解项目，支持社区参与、动员和参加，以为减少冲突和不安全创造有利环境；促进地方当局、社区、其他国家和国际行为体及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之间的协调，以确定需求、规划干预措施和评估项目效果
- 3 实施了社区外联调解项目：(a) 1 个与某地方协会合办的称为“学校剧场”的项目，包括与当地文化协会举办的 8 个能力建设讲习班和一次为 31 名青年艺术家举办的关于维稳成果的专题讨论会；(b) 1 次宣传讲习班，主题是“青年在建设和平进程中的作用”，目的是解释参与者通过和平行为在避免其各自社区的冲突方面的作用；(c) 1 个音像宣传项目，其中包括为总共 250 名青年人和青年艺术家(包括 1 名残疾人和 15 名年轻妇女)举办的 2 次讲习班
- 针对犯罪高发区的弱势群体开展 2 项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以促进和平文化并提高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认识，包括为此使用印刷和广播媒体等渠道
- 是 通过宣传和社会动员活动，对 1 000 多名青年、男子和妇女进行了关于性别暴力和关于联合国针对性剥削和性虐待案件的零容忍政策与报告机制的宣传。具体而言，有 450 名妇女在太阳城由海地拳击联合会和联海稳定团举办的题为“为和平而拳击”的体育活动期间接受了关于性别暴力问题的宣传。在南方省，对共 350 名在校学生举行了一系列宣传课程。在海地角，当地妇女组织在联海稳定团的帮助下为 400 多人(75%为妇女)举办了一次活动。在戈纳伊夫，与海地国家警察协调举行了 3 次关于性别平等和性别暴力问题的宣传活动
- 向海地警察提供日常技术援助，帮助其继续执行国家预防犯罪战略和开展社区警务活动，包括与社区警察协作，支持在全国开展预防犯罪战略宣传活动
- 否 尽管国家预防犯罪战略尚未获得批准，但在预防犯罪领域支持海地国家警察开展了下列活动：(a) 2 次散发传单的宣传运动，提供有关社区参与、参加贯穿各领域的建设和平问题和减少暴力的信息；(b) 在国家堡、克鲁瓦德布凯、德尔马和瓦纳曼特的贫困地区举办 3 次宣传讲习班，目的是实施预防犯罪战略，帮助拉近社区与海地国家警察之间的距离，并改善对警方的一般看法；(c) 1 次关于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讲习班，有 70 人参加，包括来自马蒂斯桑、国家堡、塔巴雷，大拉维内、星期三堡和蒂布瓦的 53 名妇女；(d) 一次在雅克梅勒(东南省)为海地国家警察 20 名高级警官举办的关于社区警务的研讨会
- 为海地国家警察利用良好的情报收集和分析工具打击有组织犯罪提供战略指导，从而使海地国家警察能够在社区最
- 是 在联合国警察、司法和惩教联合临时方案范围内与海地国家警察举办了 2 次培训班，用以支持西部省 45 名海地国家警察收集和分析情报并预防犯罪。海地国家警

脆弱地区将刑事调查和确定重点预防犯罪举措列为优先事项

察司法警察总局安装了数据库,其目的是更好地支持分析与犯罪和暴力行为(包括安全事件和罪犯实施人)有关的资料,并向将管理数据库的警官提供数据库管理培训

通过每周会议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咨询,确保通过改进信息分享、监测和遏制非法活动,协调司法和行政警察各构成部分之间打击有组织犯罪工作的协调

是

通过 4 次为期五天的培训班(2016 年 8 月和 12 月及 2017 年 3 月和 5 月)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咨询,重点是犯罪现场保护和司法情报管理技术,最终目标是提高分配到反绑架股、科技警务厅、缉毒股和金融经济事务厅的 150 名海地国家警察的能力

为海地国家警察法证部门提供日常技术援助,以加强司法警察刑事调查人员在犯罪现场保护中的作用,教育和促进海地国家警察在中央局和各省的法证部门,从而提高处理破解重大犯罪案件的比例

否

在 2017 年 4 月和 5 月举办了 2 次讲习班,以支持海地司法系统成员,包括法官、检察官、海地国家警察高级官员及法医研究所的成员验证和采用有关犯罪现场保护的 9 项规程

预期成绩 1.2: 海地国家警察的行动和机构能力得到加强,并设立特别部队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1.2.1 每 10 000 名公民拥有的国家警察人数增加(2014/15 年度: 13.7; 2015/16 年度: 14.0; 2016/17 年度: 15.0)	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每 10 000 名公民拥有 13.39 名国家警察。该比率较低的原因是海地国家警察缺少资金进行强制性体检,因而第二十七期和二十八期招收的学员被推迟。这种情况导致推迟一年达到计划指标
1.2.2 海地国家警察中宣誓就职的女警察百分比提高(2014/15 年度: 8.3; 2015/16 年度: 11.0; 2016/17 年度: 11.4)	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海地国家警察中女警的人数为 1 301 人,占 8.9%。该百分比比较低的部分原因是第二十七期和二十八期学员推迟入学,部分原因是在招募过程中,女候选人的成功率较低。不断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咨询意见,在招募过程中给妇女留出相当一部分配额
1.2.3 在各个入境口岸监管货物和乘客通过情况的海关监督员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 25; 2015/16 年度: 125; 2016/17 年度: 140)	已达到。海关监督员的人数达到 140
1.2.4 为海地国家警察中央司法警察局起草 2017-2021 年期间战略计划	已达到。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期间战略发展计划已起草完成,有待最后核准和通过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招募部门提供业务咨询和支持,确保第二十七期和二十八期新入职人员与每期学员预计人数保持一致	否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招募部门提供业务咨询,以确保达到第二十七期和二十八期学员的预计人数。然而由于缺乏进行体检的财政资源,第二十七期的开始日期推迟了 5 个月,于 2016 年 7 月 10 日开始,共

		有 965 名学员，包括 86 名妇女，略低于海地国家警察 2012-2016 年发展计划最初预计的 1 000 名学员。学员人数较少的原因是国家警察学校基础设施有限，且改变了招募过程的办法，将重点放在使培训水平和质量符合国际标准上。第二十八期于 2017 年 5 月 21 日开始，学员有 1 042 名，包括 129 名妇女
为改进海地国家警察的招募流程，每周向其提供技术支持，以便执行一项促进各级警察招募妇女(15%女学员)、留住妇女和实现妇女职业发展的战略	是	在联合国警察每周提供技术支助的情况下，在全国各地的高中举行招募宣讲会以接触青年妇女，向其解释妇女参与和加入警察队伍的重要性。由于举行了宣讲会，第二十九期的女性申请者增至 3 362 名(占申请的 18%)，与之相比，第二十八期的女性申请者为 2 117 名(占申请的 13%)
通过同地办公开展活动，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业务咨询和支持，在基本培训课程完成前完成对第二十七期和第二十八期共 1 500 名学员的背景调查	是	通过每天提供业务咨询，完成了对第二十七期毕业的所有 946 名警官的背景调查。还完成了对第二十八期 987 名学员的背景调查。对居住在太子港以外各省的申请者的背景调查正在进行，将在培训结束前完成
每周就开展管理支助方案向国家警察学院提供技术支持，旨在为 72 名监察员和 45 名专员提供实地培训，并促进包括监狱管理局高级和中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职等实现性别均衡	是	从 2016 年 11 月 3 日到 2017 年 3 月 6 日，分配到国家警察学院的联合国警察就开展实地培训方案每周向 102 名监察员(包括 8 名妇女)提供技术支助，并于 2017 年 4 月至 6 月向 42 名专员(包括 4 名妇女)提供上述技术支助
每天提供技术援助，用于提高警察学校和警察学院的后勤能力	是	提供关于规划和编写技术文件以及关于监测和跟踪警察学校各种项目的支助和技术咨询，例如建造一间教室，用于开展预防和认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方面的培训(由挪威政府供资)；为按照国际安全标准翻修射击场提供工程支助(由联海稳定团供资)；前往检查厨房以及宿舍厕所的施工情况，以确保符合商定的技术规格
通过每周开会向海地海关总署和经济及财政部提供技术咨询，指导起草加强边界过境点、海港和机场安保程序的准则，讨论增加监督员的人数	是	通过每周开会向海地海关总署和经济及财政部提供技术咨询，侧重于起草关于边界过境点、海港和机场安保程序的准则以及增加监督员的数量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援助，与示范司法科密切协调，协助各省发展司法警察部门，并特别关注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	是	每天向全国所有 10 个省的省司法警察部门提供技术援助。还在包括职能、义务、责任和标准程序在内的指导文件设计方面提供支持。此外，还在执行新司法标准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中央司法警察局提供咨询意见, 协助其起草和执行该局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	是	程序系统、审讯手段和犯罪现场保护方面提供技术援助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中央司法警察局提供咨询意见, 根据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协助中央司法警察局行动计划的协商、分析、起草和批准阶段
--	---	---

预期成绩 1.3: 海地国家警察的行政和管理能力得到加强, 并设立相关的特别部队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1.3.1 起草、通过和执行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	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已定稿, 但有待海地当局最后核准和通过
1.3.2 特别部队和监狱警卫中经过培训和装备齐全警官的数量增加 (2014/15 年度: 1 111; 2015/16 年度: 1 254; 2016/17 年度: 1 525)	特别部队的 520 名海地国家警察和 57 名教员接受了培训。受训警官的人数较少的原因是: (a) 飓风“马修”造成了重大毁坏, 海地 10 省中有 5 省受到影响, 之后海地国家警察的资源重新排定优先顺序, 并且海地的选举进程需要海地国家警察管控社会动乱和保障选举进程; (b) 安全理事会决定关闭海地稳定团之后, 稳定团开始部队缩编
1.3.3 中央司法警察局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小组负责调查相关案件的训练有素警官的数量增加 (2015/16 年度: 21; 2016/17 年度: 45)	36 名海地国家警察接受了调查性犯罪标准作业程序的培训。受训警官人数较少的原因是第二十七期毕业的学员人数较少, 导致部署到中央司法警察局的警官人数较少
1.3.4 海地国家警察预算和财务局全面承担规划、起草和执行财政年度预算的职责, 特别是通过管理预算流程、采购流程和对警察各部门的资源分配	海地国家警察全面承担规划、拟订和执行财政年度预算的职责。然而, 预算和财务局仍然需要联合国警官每天提供技术咨询和辅导, 以确保预算草案符合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确定的需求和优先事项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战略规划股提供咨询意见和支持, 协助其制定、协商、通过和执行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	是	在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的协商、分析、起草和批准阶段, 与海地国家警察战略规划局同地办公的联合国警察每天提供战略规划方面的技术援助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援助, 指导其继续加强预算和财务系统, 包括向特别警察部队和监狱管理局拨付充足专用资源, 继续提高采购管理系统的功能	是	通过每周会议向监狱管理局提供技术援助, 建立一个有效的监测和预算控制机制, 以改善财政资源的行政管理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专门领域的技术咨询, 特别是在司法警察、刑事情报、法医学、人群控制、社区警务、快速干预、监狱安全和事故管理、边界安全、边界管理和海岸警卫队方面	是	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法医鉴定实验室提供技术咨询, 向 68 名海地国家警察提供了犯罪现场保护和法医技能方面的培训。此外, 与海地国家警察和监狱管理局的高级管理人员、国际伙伴和其他国家机关每周开会, 讨论正在实施的伙伴关系以及因

		<p>犯重返社会的机会，并就监狱以及惩教政策、方案和服务提供咨询。联海稳定团在安全、人权、基础设施管理和开发、恢复正常生活方案、人力资源、卫生条件与拘留条件方面以及在海地监狱系统的现代化和所有 17 所监狱的有效监狱管理方面提供咨询。此外，联海稳定团协助在包括安全意识和监狱事件管理、性别平等问题、记录和囚犯档案保存、安全情报、使用武力、管理监狱钥匙以及维护和储存设备和武器在内的多个领域开展培训活动。</p>
<p>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法证部门和犯罪现场调查小组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其处理犯罪现场的能力</p>	<p>是</p>	<p>通过每天同地办公，45 名海地国家警察法证官员接受了培训，以加强他们在犯罪现场收集、处理、控制、保护、记录和追回证据的能力</p>
<p>为 150-200 名海地国家警察专业调查员以及调查法官提供培训</p>	<p>否</p>	<p>在 2016 年 8 月到 2017 年 5 月举办的 5 期课程中，向分配到所有 10 个省司法警察部门从事犯罪现场保护的 108 名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培训。参加培训课程的没有调查法官，因为难以联系到他们，并且缺乏确保他们参与的协调机制</p>
<p>每周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中央司法警察局内部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小组，包括在海地国家警察、检察官和治安法官的参与下组织一次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的讲习班</p>	<p>是</p>	<p>每周提供技术援助。此外，4 名海地国家警察教官为 36 名治安法官，包括 14 名妇女，举办了 2 期针对法官和治安法官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培训课程。联海稳定团协助监狱管理局进行一项关于海地监狱管理局系统中性别平等问题的研究。联海稳定团还与妇女署结成伙伴关系，为监狱管理局制定有关性别平等问题的指令。与该局各级工作人员举行了为期一天的协商论坛，并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以解决他们的一些具体需求以及被拘留者的需求。在论坛期间确定了优先行动，以确保该局在选择、政策、做法和行为方面尊重性别议题。此外，还向海地国家警察妇女事务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协调办公室提供支助，为此举办了 2 次讲习班，旨在评价全国各地警察派出所中收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的空间</p>
<p>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小组提供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和国际接触方面的技术援助</p>	<p>是</p>	<p>为此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小组提供技术援助，并且联合国警察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股于 2016 年 9 月组织了一次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的国际警察研讨会，130 人参加</p>

预期成绩 1.4: 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监督整个警察机构的能力得到加强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1.4.1 制定、协商和核准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	海地国家警察监察长设立了一个委员会, 负责设计和执行一项符合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的行动计划。委员会制定了该计划草稿初稿, 但由于缺少充分的参与而暂停委员会的活动
1.4.2 在根据国际规范考虑到性别均衡和履行行政职能能力的情况下, 公平部署到全国各地的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工作人员人数增加(2014/15 年度: 227; 2015/16 年度: 300; 2016/17 年度: 325)	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警官人数为 156, 包括 12 名妇女。该稽核局有 85 名行政人员, 包括 44 名妇女。2017 年 5 月和 6 月举行了 2 次招聘活动, 以增加调查员的人数。工作人员的部署仅限于太子港。工作人员人数较少的原因是鉴于预算拨付有限(与前几年的水平相同), 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计划巩固其现有人员, 并且停止招新
1.4.3 总稽核局每月在全国各省审计/检查的数量增加(2015/16 年度: 1; 2016/17 年度: 2)	已达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在北部省、东北省、中央省、大湾省和南部省进行了 5 次省级检查, 对特别部队进行了 3 次审计, 并对民事监狱进行了 2 次检查
1.4.4 经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调查提出处罚建议的侵犯人权、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包括性剥削在内的其他不当行为指控案件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 196; 2015/16 年度: 150; 2016/17 年度: 200)	已达到。对侵犯人权以及如非法使用致命武力、使用火器、性剥削等其他不当行为的案件进行了 467 起调查。调查提出了 465 项制裁建议, 其中 313 项处罚已执行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为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起草和执行总稽核局 2017-2019 年期间战略计划提供技术援助并与其进行协商, 同时考虑到性别观点, 包括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期间战略计划确定的优先事项。将通过关于 2012-2016 年期间发展计划活动的每周例会、每月新闻发布会、对进展情况的半年期监测和总稽核局的年度报告提供援助	是 每周就制定监察长 2017-2019 年行动计划举行会议。该计划的执行工作有待于批准海地国家警察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
通过分享关于侵犯人权指控的调查报告以及每天会晤首席监察长, 每天向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提供技术援助, 跟踪侵犯人权指控案件的情况, 包括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其他被指控的不当行为案件, 并落实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相关制裁	是 为此每天提供技术援助, 并且每周与首席监察长和总稽核局 6 位司长举行会议, 讨论与海地国家警察被指控侵犯人权、非法使用致命武力和其他不当行为相关案件的信息分享、调查和审查。联海稳定团对警察的不当行为进行分析后, 海地国家警察监察长向海地国家警察局长提出了 465 项实施处罚的建议。海地国家警察局长和司法部长作出了 120 项与这些建议有关的实施处罚的决定

与首席监察长办公室合作，就加入海地国家警察新学员的廉正检查工作向海地国家警察每天提供援助	是	对第二十七期的 965 名学员进行检查。结果 10 名学员由于检查过程查明的各种问题而未被推荐。对第二十八期的 887 名学员进行检查
通过两月一次的会议，向总稽核局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协助审查和(或)制定警务检查和年度审计执行工作的相关条例	是	为此每月举行一次会议，以审查海地国家警察总稽核局的行动计划以及在省级部门和特别部队进行检查的时间表。还提供支持，协助编写广泛的检查/审计之后的报告

构成部分 2：民主治理和国家合法性

25. 2017 年初完成了旷日持久的选举进程，标志着过渡治理后恢复了宪法秩序，并结束了立法部门功能失调期。在 2016 年和 2017 年举行选举之后，直接选举产生的官员在该国政府的行政部门和立法部门以及地方一级就职。海地自 2006 年以来第一次实现了权力的和平交接，自联海稳定团 2004 年进驻海地以来的第三任民主选举总统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就职。临时选举委员会的任务预计将在完成《宪法》规定的地方治理结构间接选举后，于 2017 年 9 月结束；间接地方选举的进程已经停滞，该国政府正着手建立一个常设选举委员会。2017 年 4 月 10 日，包括 51 项优先法律草案的 2017 年联合立法议程由该国政府的行政和立法部门通过。在编写本报告时，51 项法律草案中仅有 18 项提交议会。参与地方一级政治对话、冲突解决和管理的当局和妇女团体等民间社会组织的数目保持不变。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组织了多个选举论坛，民间社会组织参与其中。同样，与至少 50 个民间社会组织举办了一次全国民间社会专题讨论会，以加强国家-社会之间的联系，并帮助改善治理。

2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稳定团领导层定期与总统和总理接触，并与其主要顾问和工作人员定期举行会议以讨论政治进程。秘书长特别代表广泛利用其斡旋职能，以帮助各方就摆脱旷日持久的选举危机的方式达成共识。

27. 由于 2016 年全年的政治和体制危机，多项立法优先事项未获通过，包括关于公务员制度、保护举报人和协调非政府组织的经修订法律。此外由于危机，也未制订支持内务和地方治理部在中央协调各代表处的对性别敏感的行动计划。

预期成绩 2.1：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2.1.1 通过行政部门和议会共同商定的立法议程	已达到。4 月 10 日，一项 2017 年联合立法议程由该国政府的行政和立法部门通过
2.1.2 参与地方一级政治对话、冲突解决和管理的当局和妇女团体等民间社会组织的数目保持不变 (2014/15 年度：34；2015/16 年度：50；2016/17 年度：50)	已达到。在 10 次选举论坛中，平均每次有 20 个不同的民间社会组织和当局参加，与会者参与政治对话和讨论冲突的解决，特别是在选举的背景下。地方当局也参加了与市镇政府、警察和司法当局以及民间社会组织举行的 49 次省级和族群月度协调会议，包括应对飓风“马修”的协调会议。联海稳定团还协调代表其他 180

个民间社会组织的 60 个民间社会组织参与了一项能力建设方案，侧重于进行自我定位，通过与地方和国家当局以及地方管理层一同决策和对话参与地方发展活动。联海稳定团另外组织了与妇女团体和选举候选人的 5 次会议，作为更广泛政治对话的一部分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与总统主要顾问举行双月会议，就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提供咨询	是	每周与总统、总理和公共安全国务秘书的顾问举行会议。还与该国政府多位成员举行了工作会议，讨论稳定进程、公共安全、选举以及联海稳定团的撤离和后续特派团即联海司法支助团的启动工作
与妇女组织和妇女事务部在每个区域办事处举办四次讲习班，以确定重要的优先问题和法律	1	4 月与妇女组织和妇女事务部在北部省举办了讲习班，旨在查明歧视妇女的法律
	1	与 30 名女性领袖举行了促进落实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开放日活动，旨在制定通过加强法律框架和选举制度而更好地促进和支持两性平等的战略 成立了一个委员会，成员包括每个省的 3 名女性领袖，目的是后续落实开放日的活动
对存在性别歧视的法律进行一次审查，与妇女事务部、妇女组织代表和议会就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立法议程举办一次国家宣传讲习班	是	2017 年 4 月 7 日和 8 日在海地角审查了存在性别歧视的法律，并举办了 1 次国家宣传讲习班，旨在提供一个讨论和交流的平台，以便更好地指导为修改法律进行的辩论。42 人(包括 20 名妇女)参加，讨论的重点是与婚姻、配额执行情况、政党和选举法令以及父亲的责任有关的法律
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合作，与议会委员会和(或)性别平等办公室举行 3 次技术支助会议，讨论重要的优先法律，并倡导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法律	10	与该国政府重新设立的性别平等办公室中的女议员举行了会议。这些会议旨在讨论和倡导通过对性别敏感的法律
与至少 50 个参与加强国家-社会联系和帮助改善治理的民间社会组织一道，组织一次全国民间社会专题讨论会	1	2017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2 日举行了为期三天的全国民间社会专题讨论会，参加的 58 个民间社会组织代表了其他 180 个民间社会组织，大多是社区性组织。该专题讨论会举行之前，在全国各地举办了 12 次讲习班。该专题讨论会的主要成果之一是设立了名为“海地社区性组织网络”的民间社会组织网络。在这方面，民间社会

至少每季度在两个省向省级多部门技术会议和(或)民间社会协商会议提供技术支持	是	组织的与会代表签署了一份参与图表。专题讨论会之后，编写和出版了参与组织的名录。专题讨论会增加民间社会组织的公信力，并改进了它们对地方治理的参与 每季度向两个省提供技术支助，包括对地方当局的以下支持：在东南省召开 3 次有关安全和法治的会议以及驻省代表就职前在中央省召开 4 次协调会议
开展一项全国多媒体宣传运动，利用各种传播工具，包括与国家媒体结成伙伴关系，通过公共宣传和公民教育支持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平和促进稳定的国家机构	是	开展了全国多媒体宣传运动，重点是对选民的宣传，目的是促进选民参加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两轮选举。这些多媒体宣传运动包括组织以下活动：在全国 10 个城市联海稳定团调频广播电台上的 10 次公开选举辩论、财政和协调支助以及对该国 10 个市选举论坛的媒体报道 2016 年 9 月对临时选举委员会的支持还包括：(a) 为名为“参与 2.0”的社交媒体竞赛制作所有图示资料(传单、舞台背景、邀请卡、标识和 YouTube 标题)，该竞赛旨在鼓励青年人投票；(b) 制作投票流程海报；(c) 为投票中心和派出所印制和分发 2 700 张关于选举违规行为的海报 在南部省，包括 176 名女童在内的 372 名学生参加了一次关于选举暴力以及在今后的选举中维护和平的讲座。最后，与海地的一家剧社举行了一项旨在促进在选举过程中不使用暴力的宣传运动

预期成绩 2.2：国家机构在中央和地方各级提供服务的能力得到加强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2.2.1 通过关于公务员制度、保护举报人和协调非政府组织的新的或修订的法律	议会尚未通过关于公务员制度、保护举报人和协调非政府组织的新的或经修订的法律，因为在 2017 年第二季度完成议会选举和填补所有议会席位之前，议会仅部分运作
2.2.2 与内政及国土部一道制订一项对性别敏感的行动计划，以支持各代表处从中央协调	对性别敏感的行动计划尚未制订，原因是缺乏资金组织一次供驻省代表处讨论行动计划的专题讨论会。稳定团确保与各代表处的中央协调相关的所有活动均对性别敏感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举办至少 8 次会议，向内政及国土部地方政府局提供技术援助，以倡导重要的法律规定，并就有关治理问题的重要优先事项采取后续行动	34 2016 年 11 月到 2017 年 6 月之间举行了支持内政及国土部(下称内政国土部)的技术援助会议，主题是旨在改进所有 140 个市镇在市政治理关键领域的行政管理能力的市政管理现代化方案的执行情况

与内政及国土部组织和举办 2 次讲习班，以制定一项关于省级行政管理和协调驻省代表处的行动计划	否	会议增加的原因是 2016 年 10 月该国与管理飓风“马修”在地方一级所造成影响相关的紧急情况 向内政及国土部提供技术支助，以为 10 个驻省代表处筹备专题讨论会。然而，由于该国政府的财力有限，无法开展专题讨论会
实施 60 个速效项目，以加强国家的如下能力：为民众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巩固法治构架，支持民间社会参与善治，并在所有 10 个省提供促进民主的机会，项目主要集中在 2 个区域办事处附近地区	57	项目已经在全国落实，主要集中在 2 个区域办事处附近，即覆盖 4 个省的北部省区域办事处和覆盖 3 个省的南部省区域办事处。这些项目的重点包括：加强法治和善治，为此开展培训方案，再造/建造地方法院、市政厅、派出所和学校等公共基础设施并为其提供设备；在弱势社区安装公共照明设施；旨在通过创业活动以及培训民间社会组织改善生计机会的能力建设项目；提供饮用水，预防霍乱等水传播疾病。所实施的一些项目是为了应对 2016 年 10 月袭击该国的飓风“马修”所造成的损失

构成部分 3：法治和人权

2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依照国际人权标准建立和加强关键问责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有限。最高司法委员会没有充分发挥在监督方面的作用，没有对法官开行为失检指控的调查。总体而言，由于委员会成员职位存在大量空缺，委员会未在满负荷运作。同样，在改进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检察机关、少年犯法庭和国家法律援助方案等关键司法机构运作方面的进展甚微。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已起草完毕，但仍有待议会通过。尽管稳定团在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示范司法区提供了加强法律援助办事处的支持，但是确保在这些司法区建立高效司法系统的进展也很有限，主要是因为检察机关和法院没有适当运作。虽然审前羁押的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但是海地惩戒系统，特别是在三个示范司法区，基础设施、保健和环境卫生有所改善。

29. 政治不稳定是本报告所述期间前半部分的特点，对人权改革的执行工作造成了负面影响。缺少处理人权问题的部级对应机构也是执行所计划活动的主要障碍。海地参加了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程序，民间社会派较多代表积极参与其中，并且可以提交影子报告。编制了一套新建议，海地政府接受了其中 188 项建议，注意到其中 25 项建议。人权理事会在 2017 年 4 月举行的第三十四届会议上未延长海地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务期限。然而，人权理事会主席的声明促请海地政府执行独立专家上几次报告中的一些主要建议，该国政府公开承诺会执行。

30. 联海稳定团继续向公民保护办公室提供支持，以进一步加强该办公室监测人权状况和调查侵犯人权行为的能力。前任监察员的任务期限于 2016 年 10 月结束，之后尚未任命新监察员。推迟任命导致了不确定性和爆炸性局势，因此一些

涉及监察员工作人员的活动不能按计划举行。最高法院仍然无法履行其职责，因为 12 个最高法院法官职位中六个职位空缺。联海稳定团继续向海地国家警察的监察长提供技术支助，以期建立案件管理系统。因此，侵犯人权的案件，包括涉及海地国家警察的火器事件，定期被移交有关当局。

预期成绩 3.1：在建立和/或加强和运行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关键问责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3.1.1 最高司法委员会充分承担其在监督司法机构，特别是在建立评价法官运行机制、法官认证程序和司法监察局方面的作用	由于预算拮据和缺乏适当的监管框架，最高委员会尚未建立评价法官的正常运行机制	
3.1.2 由最高司法委员会司法监察局调查针对法官的所有指控(2014/15 年度：20 起；2015/16 年度：50 起；2016/17 年度：60 起)	尽管持续进行了宣传，但没有开展调查。最高司法委员会仍然不能正常运作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由两名国际司法检查专家进行 2 次访问，提供技术援助	1	为提供关于评价治安法官的技术援助而进行的访问
起草法官评价手册，提高法官对评价流程的了解；通过手册并将其纳入订正内部规则	否	最高司法委员会没有核准工作组提议的内部规则订正草案；因此，无法起草治安法官评价手册
在每个上诉管辖区举办一次讲习班，介绍法官评价流程	否	最高司法委员会没有把联海稳定团提议的评价流程作为联合国警务、司法、惩戒工作全球协调中心举措的一部分加以核准
举行双月会议并开展宣传和支助活动，以在 5 个管辖区实施评价流程，在 3 个示范司法区(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开展具体监测	否	最高司法委员会没有核准评价流程，因此，无法举行双月会议
举行双月会议并开展宣传和支助活动，在司法部与最高司法委员会之间设立一个常设联合工作组，以确定司法和行政部门的分权和各自权限	否	稳定团和刑事法律改革委员会与司法部和最高司法委员会举行了 4 次会议，以设立一个常设联合工作组，并制订了该工作组的职权范围
为法官学院和司法人员提供继续实施性别平等和司法问题培训单元方面的技术支助	是	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为治安法官学院提供技术支助，用以执行关于性别平等与司法问题的培训单元
为高级司法人员举办一次关于性别平等和司法的宣传讲习班	否	宣传讲习班没有举行，因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12 个最高法院法官职位有一半空缺
由加拿大/魁北克政府资助的一名专家对检察官评价系统的设计和 implementation 提供技术支助	是	设计了检察官评价制度(包括其执行计划)。该专家与海地高级检察官举行了一次为期 3 天的研讨会，启动了执行进程

预期成绩 3.2: 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检察机关等关键司法机构的运作以及在全国设立少年犯法庭和拟订国家法律援助方案的工作取得进展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3.2.1 通过和实施一项关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的组织和运作的法律	该法律草案已经编拟，但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法律事务主任没有向部长提交草案供其批准
3.2.2 查明影响检察机关实效和问责的关键的体制和业务挑战	已达到。2016年6月至12月，对检察机关进行了评估。已确定各种挑战并提出适当建议。该文件已提交给司法和公共安全部长，后者已核准文件并要求通过一份项目文件落实这些建议
3.2.3 所有上诉管辖区的初审少年犯法庭的数目维持不变(2014/15年度: 0; 2015/16年度: 18; 2016/17年度: 18)以及通过并实施儿童法典	初审少年犯法庭的数目保持 18 个不变，但儿童法典既没有通过也没有实施
3.2.4 为穷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和遭到长期审前羁押的妇女实施国家法律援助方案	一项关于国家法律援助方案的法律草案已经完成并提交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但尚未得到核准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举行双月会议，为实施关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的组织和运作的法律提供支助	否	举行了 12 次会议，以支持起草一项关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的组织和运作的法律。该法已经起草，但尚未获得通过。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法律办公室正在审查该法律草案
为司法和公共安全部拟定新的战略计划提供支助	否	稳定团就一项新的战略计划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会面，但该部尚未开始制定计划
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以及最高司法委员会开展一项评估，以查明影响检察机关实效和问责的关键的体制和业务挑战	是	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进行了一次评估，但没有与最高司法委员会进行评估，因为司法委员会对检察机关没有管辖权
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以及最高司法委员会举行双月会议，为设立其余 3 个少年犯法庭和起草这些法庭运作的内部规则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是	与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和最高司法委员会举行了双月会议，为莱凯、戈纳伊夫和安什的少年犯法庭设立新的听讯室和少年犯法官办公室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提供技术支助和咨询，办法是每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讨论如何实施国家法律援助方案，包括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和遭到长期审前羁押的妇女实施此一方案，此外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参与起草法律援助法并提供法律咨询	否	就起草一项关于法律援助的框架法律及其执行举行了 12 次会议。框架法草案已经完成，但尚未提交议会通过
进行一次范围评估，研究全面开展司法和安全公共支出审查的可行性，以确定在稳定团过渡背景下该部门的长期承受能力和可持续性挑战	否	评估没有启动，因为稳定团无法获得海地政府对进程的适当认可

预期成绩 3.3: 海地政府进一步遵守和参与联合国人权文书、机制和机构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3.3.1 政府实施的联合国人权文书、机制和机构的建议, 包括普遍定期审议产生的建议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 20; 2015/16 年度: 20; 2016/17 年度: 22)	已达到。海地政府实施了至少 4 项 2011 年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 使得政府落实的建议数目达到 108 项
3.3.2 海地政府接受联合国人权特别程序和联合国人权官员的所有访问请求(2014/15 年度: 2; 2015/16 年度: 2; 2016/17 年度: 1)	已达到。海地人权状况独立专家按计划在 2016 年 10 月和 2017 年 3 月进行了 2 次国别访问
3.3.3 海地逾期未向人权文书、机制和机构提交的关于履行人权义务情况报告的数目保持最低(2014/15 年度: 2; 2015/16 年度: 1; 2016/17 年度: 1)	海地逾期未向人权机构提交的报告依然是两份, 即《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执行情况定期报告和《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初次报告
3.3.4 审结涉及严重侵犯人权的标志性案件的警察和司法程序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 0; 2015/16 年度: 0; 2016/17 年度: 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有关严重侵犯人权的司法程序未取得进展。司法系统的总体进展缓慢, 直接影响到司法程序, 因为主要审判的被告提出的上诉在主管法院仍悬而未决。调查法官缺乏加快程序的必要资源
3.3.5 与政府机构、立法和司法部门、公民保护办公室和民间社会组织协商, 重新启动制订并推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进程	已达到。继海地政府在 2017 年 4 月人权理事会届会期间接受关于制订一项国家行动计划的建议以来, 已在 6 月 7 日向总理发出正式信函, 以指导和支持这一进程
3.3.6 在行政部门内部任命一名高级别协调人, 以协调关于人权问题的行动和启动部际人权委员会	继续与新任命的政府一起开展了宣传, 但没有任命高级别协调人来协调和指导人权问题部际委员会的工作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与政府各实体和其他行为体至少举行四次会议, 以确保适当协调重新启动制订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进程; 跟踪海地政府参与执行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和批准主要人权文书的情况, 以及编写并向人权条约机构、即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和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提交报告的情况	是 2016 年 12 月, 与人权问题部际委员会组织了一次会议, 讨论可能需要的援助, 以履行政府向人权机构的报告义务。联海稳定团协助政府与民间社会和外交代表一起组织了恢复讲习班, 以按照人权理事会的要求编写更多普遍定期审议国家报告
与政府实体至少举行 2 次临时会议, 为 2016 年普遍定期审议起草并提交国家报告	是 通过提供一名咨询人而提供了支持, 该咨询人与政府实体协调并协助后者起草 2016 年普遍定期审议的国别报告, 国别报告已按时提交。在整个起草过程中, 咨询人和政府实体举行了几次会议

与民间社会组织举行 2 次会议，支持按照联合国人权条约机制和机构程序的规定起草至少两份备选报告，以提高民间社会开展宣传活动的的能力	5	与民间社会组织举行的会议次数，以指导并支持他们起草至少 2 份报告，已向普遍定期审议提交这些报告
组织至少 2 次新闻发布会，使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和联合国人权官员的访问广为人知，并分享他们有关海地人权状况的调查结果	2	分别在 2016 年 10 月和 2017 年 3 月为海地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 2 次访问组织了新闻发布会
通过与国家行为体举行 2 次会议，拟订记录以往侵犯人权行为的计划	否	记录以往侵犯人权行为的过程正在进行，但尚未完成
监测进行中的侵犯人权行为，公布至少 1 份关于此专题的报告	是	联海稳定团继续开展监测活动和调查标志性案件。2017 年 2 月，稳定团发表了题为“海地境内自行掌握司法或有罪不罚盛行现象”的关于私刑的人权专题报告，涵盖民众司法问题(民众在司法系统以外采取的惩罚性措施)和不起诉海地绝大多数私刑案件引起的侵犯人权行为方面有罪不罚现象
协同青年和妇女组织，通过宣传倡导团体、电台和电视节目及分发宣传材料，组织至少 1 个庆祝国际人权日的提高认识活动，以增强青年和妇女组织的宣传能力	是	举办了各种公开活动，以庆祝人权日、国际妇女节和国际白化病宣传日

预期成绩 3.4：在完成、通过和实施重大法律改革方面取得进展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3.4.1 通过和执行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包括开展宣传	刑法和刑事诉讼法正由议会进行审查	
3.4.2 起草与检察官办公室组织结构、法律援助和法证研究所的刑法改革有关的法律	已达到。关于法律援助和国家法证研究所的 2 项法律草案已经起草并获得部长理事会通过，目前正由议会审议。关于检察官地位的法律草案尚未获得工作组和该部通过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通过每周举行会议提供支助和技术咨询，帮助起草和实施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包括宣传活动	是	每周举行会议，提供技术咨询。因此，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已经起草，正由议会进行审查
通过与改革委员会举行双月会议，为起草关于检察官办公室的组织结构和法律援助的法律提供支助和技术咨询	是	举行双月会议，提供技术咨询。关于法律援助的法律草案已经完成并转交司法和公共安全部。关于法律援助的法律草案已经获得部长理事会通过，目前正由议会审议。关于检察官办公室组织结构的法律草案也已完成，但尚未转交司法和公共安全

		部，因为刑事法律改革委员会需要在提交之前审查其内容
通过双月会议和技术咨询为设立新的刑法和刑事诉讼法执行委员会提供支助	是	刑法改革委员会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成立
通过每周举行会议和技术咨询为起草国家法证研究所组织法提供支助	是	通过每周举行会议和提供技术咨询，已经完成国家法证研究所组织法草案，并已提交议会供通过
为确定歧视妇女和女童的法律提供技术支助，以支持国家性别平等行动计划	是	通过与女议员合作举行每周会议、开展研究和提供技术咨询，拟议制订以下法律，作为各种讲习班的讨论依据：婚姻法，包括关于收养和贩运人口的法律；政党法律和选举法令，和父亲责任法

预期成绩 3.5：在 3 个示范司法区(太子港、海地角和莱凯)建立高效的司法制度方面的进展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3.5.1 提高三个示范司法区的司法系统效率，为此在海地角和莱凯每年至少举行 300 次刑事案件的庭审；在太子港至少举行 420 次庭审，庭审次数至少增加 20%(2014/15 年度：海地角，140；莱凯，120；太子港，250；2015/16 年度：海地角，250；莱凯，250；太子港，350；2016/17 年度：海地角，300；莱凯，300；太子港，420)	在海地角举行了 201 次庭审；在莱凯举行了 82 次庭审，在太子港举行了 401 次庭审 海地角和太子港的产出低于预期，原因是法院在运作过程中遇到挑战。莱凯司法区的产出低于预期，原因是： (a) 飓风“马修”的影响，包括法院工作人员在飓风过后罢工；(b) 司法制度院长的任期没有得到延长；(c) 该地区的法律援助办公室未能正常运作
3.5.2 调查法官在太子港、莱凯和海地角三个示范司法区的已结案件数目增加(2014/15 年度：莱凯，136；太子港，1 050；海地角，175；2015/16 年度：莱凯，162；太子港，1 155；海地角，210；2016/17 年度：太子港，1 270；莱凯，195；海地角，252)	调查法官在太子港、莱凯和海地角的已结案件数目分别是 550 起、64 起和 217 起 产出低于预期，原因是法院在运作过程中遇到挑战，包括缺乏最高司法委员会监察机构的适当监督
3.5.3 减少海地角和莱凯审前羁押的囚犯百分比，将太子港审前羁押的囚犯百分比至少保持在同一水平(2014/15 年度：太子港，87%；莱凯，78%；海地角，50%；2015/16 年度：太子港，65%；莱凯，60%；海地角，40%；2016/17 年度：太子港，65%；莱凯，55%；海地角，35%)	在太子港、莱凯和海地角审前羁押的囚犯百分比分别为 77%、82% 和 47% 百分比高于预期的原因是举行庭审的次数很少、调查法官已结案件很少、缺乏法律援助和大量任意逮捕

- 3.5.4 海地角和莱凯法律援助办公室已结案件数目增加 50%(2014/2015 年度: 海地角, 67; 莱凯, 49; 2015/16 年度: 海地角, 91; 莱凯, 67; 2016/17 年度: 海地角, 135; 莱凯, 100) 被拘留者没有获得法律援助, 原因是稳定团准备至迟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关闭其在莱凯和海地角的办事处, 业务逐步合并到太子港, 影响了为这些法律援助办事处提供的支助
- 3.5.5 海地角和莱凯获得法律援助的男女被拘留者人数增加 50%(2014/15 年度: 海地角, 160; 莱凯, 200; 2015/16 年度: 海地角, 192; 莱凯, 240; 2016/17 年度: 海地角, 288; 莱凯, 360) 被拘留者没有获得法律援助, 原因是稳定团准备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关闭其在莱凯和海地角的办事处, 业务逐步合并到太子港, 影响了为这些法律援助办事处提供的支助
- 3.5.6 莱凯和海地角获得法律援助办公室援助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的人数增加(2015/16 年度: 海地角, 25; 莱凯, 0; 2016/17 年度: 海地角, 100; 莱凯, 100) 被拘留者没有获得法律援助, 原因是稳定团准备至迟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关闭其在莱凯和海地角的办事处, 业务逐步合并到太子港, 影响了为这些法律援助办事处提供的支助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通过向 3 个示范司法区法院人员进行日常宣传和监测庭审而提供技术支助	是	通过定期访问初审法院的司法人员, 提供了技术支助。在太子港, 设在初审法院的联海稳定团联络处加强了日常支助
为莱凯和海地角法律援助办公室提供技术支助, 具体做法是甄别审前被拘留者, 将其档案分发给法律援助办公室, 并监测办公室的活动	是	在莱凯和海地角对审前羁押的被拘留者进行了甄别, 并将其档案分发给法律援助办公室。此外, 向法律援助办公室提供了日常技术支助, 包括监测其活动
为 3 个初审法院试点项目提供技术支助, 以加强示范司法区内书记官处、检察官办公室、调查法官办公室和法院院长办公室的运作	是	通过资助一家咨询公司, 就人工和电子排名和归档技术向检察官办公室和法院院长办公室的书记官处提供技术支助。此外, 在莱凯就法院书记官在海地司法系统中的职能举办了 2 个讲习班。与法院院长确定了对调查法官的绩效评估, 具体做法是每月监测每个调查法官办公室已结案件的数量
通过法律援助办公室为北部、南部两省示范司法区内被羁押待审的穷人及妇女和儿童提供法律援助	是	重新设立法律援助办公室, 一个在海地角, 一个在莱凯, 联海稳定团为此提供了技术和资金支持。这些法律援助办公室的重点是审前羁押的被拘留者, 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受害者, 以及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
通过日常宣传向法院人员提供技术支助, 促进有效执行立即审判程序	是	通过讲习班提供技术支助、开发监测工具并向法院人员开展日常宣传, 从而从 2016 年 7 月起有效执行了立即审判程序

通过每周监测新的监禁提供技术支持，以快速处理案件	是	通过太子港的刑事系统委员会及莱凯和海地角的拘留监测委员会，为每周和每月监测新的监禁提供技术支持，从而快速处理案件
在 3 个示范司法区内组织了 3 次培训讲习班，针对司法人员讲解性别平等问题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问题	3	就性别平等、惩罚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施暴者及给予受害者公平赔偿等一系列问题，为治安法官、法官和检察官举办了讲习班
通过法律援助办公室向北部省和南部省示范司法区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	是	在联海稳定团的技术支持下，通过海地角和莱凯的法律援助办事处设立了特别小组，使它们得以为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

预期成绩 3.6: 改善海地惩戒系统的基础设施、保健和环境卫生，特别是在三个示范司法区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3.6.1 实施监狱管理局战略计划，以提高该局的效率和自主性(2014/15 年度: 0; 2015/16 年度: 10%; 2016/17 年度: 100%)	已达到。监狱管理局 2014-2016 年战略发展计划已完成。同一时期的行动计划也已完成
3.6.2 开始起草监狱管理局 2017-2021 年战略计划	已达到。与监狱管理局协作起草了一项战略计划。此外，监狱管理局的战略愿景已作为一个分节纳入 2017-2021 年海地国家警察战略发展计划
3.6.3 所有监狱执行的标准作业程序的数目保持不变，遵守关于囚犯待遇的国际人权标准和规范(2014/15 年度: 14; 2015/16 年度: 14; 2016/17 年度: 14)	已达到。监狱管理局的 14 项监狱指令在该国所有实际运作的监狱得到执行。此外，在海地监狱管理系统内制定并实施了关于性别问题的第 15 号指令
3.6.4 电子数据管理系统(自动指纹综合系统)正在三所监狱(太子港、莱凯和海地角)实施(2015/16 年度: 1; 2016/17 年度: 3)	完成了太子港民事监狱的基础设施翻新，为自动指纹综合系统购买了所需硬件和软件，并开发了支持实施该应用程序的因特网/内联网网站，但在为项目购买四个服务器方面出现了延误，因为这些服务器在海地买不到，必须从国际供应商那里购买
3.6.5 制定和实施监狱培训课程	已达到。为分配到监狱管理局的海地国家警察毕业生制定并实施了为期 6 周的监狱课堂培训课程以及为期 2 周的海地监狱实习课程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向海地国家警察总局和行政总局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以执行监狱管理局战略发展计划	是 提供了技术支助和咨询，完成了监狱管理局 2014-2016 年战略发展计划和 2015-2016 年行动计划

通过举行每周会议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以启动监狱管理局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的起草工作	是	每周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已将关于监狱管理局的一个分节纳入 2017-2021 年海地国家警察战略发展计划
在 3 个示范司法区的监狱内最多有 18 名联海稳定团惩戒干事同地办公,以在 6 个监狱设施向国家当局提供关于有效监狱管理的咨询和技术支助	48	在所有 3 个示范司法区(17 所实际运作的监狱)就有效监狱管理向监狱管理部门总部的国家当局提供咨询和技术支助的惩戒顾问人数
就在 10 个监狱设施实施安保计划进行日常辅导并提供技术支助	是	就在 10 个监狱设施实施安保计划进行了日常辅导并提供了技术支助。在 15 所监狱实施了界定针对监狱管理局惩戒人员的狱警的作用和职责的狱警职务令
协同监狱管理局和海地国家警察等国家当局举行 4 次宣传会议,讨论监狱和惩戒政策、方案拟订和服务,以增强它们的承诺、加强自主权和问责制	是	与海地国家警察执行和监测委员会就调动捐助方资源问题举行了 3 次会议,会上讨论了来自 2017-2021 年战略发展计划的优先事项、挑战和需求,其中包括有关监狱管理的问题。此外,在 6 个场合与监狱管理局管理层代表举行了战略会议
提供支持,为监狱管理局所有区域主任和所有监狱长组织 2 次会议	是	就新制定的监狱管理总局性别平等指令举行了一次为期 1 天的会议,讨论应纳入监狱管理局性别平等行动计划的优先事项。另外举行了另一次为期 1 天的会议,讨论建立着眼于为海地监狱中的囚犯提供职业培训和改造方案的伙伴关系的机会
为监狱管理局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以在海地角和莱凯的监狱推出监狱自动指纹综合系统	是	完成了太子港监狱的基础设施翻新,购买了自动指纹综合系统所需硬件和软件,并正在建设支持实施该应用程序的因特网/内联网网站。海地角和莱凯监狱的翻修工作也已开始,以备试点启动指纹综合系统应用程序。在为项目购买 4 台新服务器方面出现拖延,因为这些服务器在海地买不到,必须从国际供应商那里购买
每周举行会议,为监狱管理局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以制定正式的监狱培训课程	是	惩戒顾问和监狱管理局预警每周举行会议,为分配到监狱管理局的海地国家警察方案毕业生编制监狱培训课程。监狱管理局的官员参加了为期 6 周的课堂培训方案,之后在监狱参加了为期 2 周的在职指导方案。惩戒顾问和监狱管理局狱警继续一起开展工作,编制惩戒人员继续学习课程。关于安全意识和监狱事件管理的培训课程已开发,并在 13 所监狱提供。监狱管理局的工作人员还接受了多个领域的培训,包括性别平等问题、记录和囚犯档案保存、安全情报、使用武力、管理监狱钥匙以及维修和储存设备和武器。联海稳定团还与加拿大大使馆一起为 20 名惩戒人员举行了培训师培训会议

构成部分 4, 支助

31. 支助构成部分为平均 2 18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746 名联合国警察、1 652 名建制警察人员、1 217 名文职人员以及 41 名政府提供人员提供必要的行政、后勤和安保服务。在支持履行其任务规定的过程中, 稳定团交付了各种产出, 并将重点放在提高支助服务的效率和实效方面。这些服务包括行为和纪律方案; 行政服务(包括人事、财务、工作人员咨询与福利)、环境事项、采购、培训、合同管理与索偿; 综合特派任务培训和综合支助服务, 包括所有人员的医疗保健、设施翻新和维护、信息技术和通信、空运和陆运服务、供应业务和为稳定团提供安保服务。

预期成绩 4.1: 向稳定团提供高成效、高效率的行政、后勤和安全支助

计划绩效指标	实际绩效指标
4.1.1 通过日常门诊和下班后急诊, 为稳定团各地点的所有人员提供不间断的医疗服务	在所有地点为稳定团所有人员提供了不间断的医疗服务。在工作时间内维持了各区域地点的医疗服务, 在下班后提供随叫随到医疗服务
4.1.2 全稳定团的航空资源可供稳定团人员执行任务时使用并方便利用	稳定团共计使用了 2 261 个飞行小时, 支持其履行任务规定, 包括支持总统选举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特别是在飓风“马修”期间
4.1.3 与警察派遣国和部队派遣国的谅解备忘录条款得到遵守, 核查过程得到充分执行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已签署与警察派遣国和部队派遣国的所有 21 项谅解备忘录, 并对特遣队所属装备和自我维持情况进行了强制性检查和核查
4.1.4 根据既定的主要业绩指标和比率, 对稳定团的库存量进行审查, 并采取适当行动解决剩余和过时的库存	已核实存货, 并对稳定团持有的存货进行了 100% 的实物核查
4.1.5 文职人员编制审查的建议得到执行, 人力资源得到相应的重新调整	执行了文职人员配置审查的建议, 2016/17 年度人员配置数量符合建议

计划产出	已完成 (数目或是/否) 说明
------	--------------------

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

平均 2 3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951 名联合国警察、50 名惩戒干事和 1 600 名建制警务人员的进驻、轮调和返国	2 180	军事特遣队人员(平均人数)
	746	联合国警察(平均人数)
	41	惩戒干事(平均人数)
	1 652	建制警务人员(平均人数)
核查、监测和检查特遣队所属装备及军事和警务人员的自我维持情况	是	2016/17 年期间对 21 支特遣队的所属装备进行了 84 次强制检查。这 84 次强制检查中 1 次对 1 支特遣队的检查因受飓风“马修”的影响仅部分完成
储存和供应 705 250 份餐食(1 626 吨口粮)、36 270 份作战口粮和 163 215 升水,	1 372 410	餐食份数
	3 156	口粮吨数

用于 17 个地点的 2 37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1 600 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	54 740	作战口粮
	246 330	水量升数
		产出较高是由于考虑到预计将开展缩编工作, 估计数假设会提前返国, 所以与其相比, 在所述期间军事和警务在职人员高于预期
管理平均 1 346 名文职工作人员, 其中包括 320 名国际工作人员、932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94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1 217	文职工作人员, 包括 286 名国际工作人员、843 名本国工作人员和 88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
继续对所有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执行行为和纪律方案, 包括培训、预防、监测和惩戒行动	是	对所有新工作人员进行了上岗培训, 并为 50% 以上的现有人员进行了一次关于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复习培训
设施和基础设施		
维护和修理 62 个营地, 其中包括 15 个军营、11 个建制警察部队驻地、2 个联合国警察房地、19 个同海地国家警察共用的联合国警察驻地、12 个文职人员房地和 3 个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无线电中继站	59	营地, 包括:
	13	军事营地
	10	建制警察部队营地
	2	联合国警察房地
	19	联合国警察驻地
	12	文职人员房地
	3	无线电中继站
		产出较低是由于关闭了位于莱凯、海地角和太子港港口基地的 3 个营地
负责所有房地的卫生服务, 包括所有地点的污水和垃圾的收集和处理	是	为所有房地提供卫生和供水服务, 包括污水和垃圾的收集和处理
运营和维护 6 个地点的 7 座联合国所属净水厂	14	联合国所属净水厂
	10	地点
		产出较高是因为没有按计划关闭 5 座处理厂, 而且还在 2016 年 10 月安装了 2 座新厂
运行和维护 17 个地点的 31 座联合国所属废水处理厂	28	联合国所属废水处理厂
	14	地点
		产出减少是因为联海稳定团正在缩编, 所以关闭了 2 座废水处理厂
操作和维护 197 台联合国所属发电机、68 个照明灯塔和 17 台焊接发电机	221	发电机
	49	照明灯塔
	12	焊接发电机

		发电机数目较高是因为计划注销 68 台发电机，但实际上只注销了 24 台
		灯塔和焊接发电机产出较低是因为注销了 19 个照明灯塔和 5 台焊接发电机
维护和翻新 10 公里砾石路	否	因为联海稳定团正在缩编，所以没有维护或翻修砾石路
维护 7 个地点的 1 个机场设施和 9 个直升机主要着陆点	否	由于海地没有供应商，所以该项目被取消
储存、供应和核算发电机所用的 1 652.7 万公升汽油、机油和润滑油	13.281	百万公升汽油 产出较低是因为在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关闭了 7 个军事营地
陆运		
供应和说明陆运所用的 297.5 万公升汽油、机油和润滑油	2.773	百万公升汽油 产出较低是因为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关闭了 7 个军事营地
通过 3 个地点的 3 个车间，运作和维护 756 辆联合国所属车辆，包括 18 辆装甲车	756	在位于太子港、莱凯和海地角的 3 个车间维护联合国所属车辆
按 13 条排定的当地线路为文职人员提供每日两次的工作日班车服务；为联海稳定团所有人员提供 13 条当地线路的工作日出租车服务，以支持工作时间内的业务；根据要求为工作人员提供临时的运输服务	7	排定的当地线路 产出减少是因为联海稳定团正在缩编
为所有新到人员进行 800 次驾驶考试和颁发联合国驾驶执照	700	进行了驾驶考试并颁发了驾照
开展/实施联海稳定团道路安全方案	是	向所有轮调特遣队新来的军事人员提供了道路安全培训
空中业务		
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提供空中运输服务，包括根据要求提供安全、有效和可靠的临时航班、医疗后送和伤员后送，以支持联海稳定团执行任务	是	为支持联海稳定团而提供的航空任务如下：
	153	巡逻
	43	医疗后送
	1 525	客运和货运
	540	其他任务
		提供了往返太子港、前往各地区以及太子港和圣多明各之间的空运服务
运行和维护 5 架旋转翼军用飞机和 1 架固定翼民用飞机	5	旋翼飞机
	1	固定翼飞机

		作为联海稳定团缩编的一部分,从2017年4月开始,使用3架旋转翼飞机和1架固定翼飞机提供空运服务
共进行2 100个小时的飞行(直升机1 500个飞行小时,固定翼飞机600个飞行小时),以涵盖联海稳定团授权任务所需的所有服务;包括搜索和救援、伤员和医疗后送、夜航以及军事侦察飞行	2 261	飞行时数 产出较高是因为需要更多所需业务资源来支持两个选举周期(2016年10月和2017年1月)和飓风“马修”之后的紧急行动
供应和说明 107.1 万公升用于空中运输的航空燃料	1.215	百万升航空燃料
通信		
支持和维护由2个地面站枢纽组成的卫星网络,提供语音、传真、视频和数据通信	1	支持和维护1个地面站 产出低于计划是因为1个地面站技术过时并因此被注销
支持和维护13个甚小口径终端系统、23个电话交换台和98个微波中继器	9	甚小口径终端系统
	22	电话交换台
	60	微波中继器 产出低于计划是因为联海稳定团从区域地点撤离并关闭营地
支持和维护77个超高频中继器	53	特高频中继器 产出低于计划是因为联海稳定团从区域地点撤离并关闭营地
支持和维护无线电节目制作设施的调频无线电广播站	是	联海稳定团调频电台通过其14个广播电台每周7天每天24小时不断向海地10个省播放节目。技术小组每月都对每个驻地开展维护业务
信息技术		
支持和维护各个地点的1 171台台式计算机、1 129台膝上型计算机和320台打印机	916	台式计算机
	1 132	膝上型计算机
	315	打印机 台式计算机和打印机的产出低于计划是因为联海稳定团从区域地点撤离并关闭营地
支持和维护服务于各个地点的3 100名用户(账户)的19个局域网和18个广域网	40	局域网
	41	广域网
	3 100	用户 产出高于预期的原因是将共用警察网址纳入了联海稳定团的管理网络。在此之

		前，其联通外包给了商业因特网服务提供商，独立于联海稳定团网络之外。为确保虚拟专用网络、语音和数据的连接，以及对内容进行过滤和监督，这些网址接入了联海稳定团网络，从而增加了广域网和局域网的地点
医疗		
配备一个由一名辅助医务人员/护士和一名司机组成的医疗队，为在太子港的联海稳定团人员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救护车服务	是	在太子港提供了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救护车服务
后勤基地的一间联合国诊所维持工作时间的接诊，下班后提供急诊服务	是	后勤基地的联合国诊所在工作时间的接诊，下班后提供急诊服务
通过监测海地的流行病变化，持续积极监测流感、埃博拉病毒病和其他健康威胁	是	通过监测海地的流行病变化，持续积极监测流感、埃博拉病毒病和其他健康威胁
安保		
在整个任务区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	是	在整个任务区提供了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安保服务
为稳定团高级工作人员和来访高层官员提供 24 小时近身保护	是	为稳定团高级工作人员和在高层官员访问任务区期间提供了 24 小时近身保护
进行全稳定团的驻地安保评估，包括对 150 处住所进行住宿地调查	296	对住宿地进行了调查 根据加强安全措施的需要，增加了调查的次数
为稳定团所有工作人员举办共计 18 次关于安全意识和应急计划的情况介绍会	24	举办了安全意识情况介绍会 产出较高是因为飓风“马修”发生后风险有所增加，所以增加了安全意识情况介绍会的次数
为稳定团所有新员工提供上岗安保培训和初步防火培训/演习	是	为 3 680 人(包括文职人员和军警人员)提供了针对所有新工作人员和要求接受培训的现有工作人员的每周上岗培训，包括安全情况简报和广播培训。在联海稳定团所有设施都组织了消防训练和演习
共为 200 名工作人员进行“外地环境安全保障办法”培训	是	每月举行两次“外地环境安全保障办法”培训。32 名联海稳定团人员和 40 名联合国其他机构人员接受了培训
财产管理		
监测和报告所有主要业绩指标，特别是所有联合国所属装备的 100% 实物核查，以充分遵守细则和条例、保护环境安全的方式处置所有核销资产，包括危险材料	是	对联合国所属装备进行了 100% 实物核查，充分按照既定的环境政策处置了核销资产

查明可减少的剩余库存	是	确定了 2017 年 6 月 30 日结束时符合特派团间转让标准的剩余库存
培训		
管理和开设 81 门面向国际工作人员的课程和 50 门面向本国工作人员的课程	是	举行了 316 次培训，共 3 432 名工作人员参加，包括 327 名国际工作人员、12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和 788 名本国工作人员
为筹备过渡活动(如招聘会和协助准备简历)举办培训	是	提供了 26 门职业指导和过渡课程。涉及的主题包括撰写个人简历和履历、应聘者及面试小组成员的胜任能力面试技巧

三. 资源使用情况

A. 财政资源

(千美元。预算年度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分配数 (1)	支出 (2)	差异	
			数额 (3) = (1) - (2)	百分比 (4) = (3) ÷ (1)
军事和警务人员				
军事观察员	—	—	—	—
军事特遣队	72 541.7	77 378.4	(4 836.7)	(6.7)
联合国警察	50 172.9	44 046.5	6 126.4	12.2
建制警察部队	51 388.4	50 283.9	1 104.5	2.1
小计	174 103.0	171 708.8	2 394.2	1.4
文职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	57 286.3	56 875.9	410.4	0.7
本国工作人员	20 874.4	20 419.5	454.9	2.2
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	6 052.0	6 030.5	21.5	0.4
一般临时人员	—	1 089.3	(1 089.3)	—
政府提供的人员	2 920.2	2 500.7	419.5	14.4
小计	87 132.9	86 915.9	217.0	0.2
业务费用				
文职选举观察员	—	—	—	—
咨询人	1 300.3	645.7	654.6	50.3
公务差旅	2 732.6	3 668.7	(936.1)	(34.3)
设施和基础设施	38 636.3	29 595.5	9 040.8	23.4
陆运	4 407.6	4 122.8	284.8	6.5
空中业务	8 116.7	9 894.6	(1 777.9)	(21.9)
水运	—	—	—	—
通信	7 092.1	5 671.2	1 420.9	20.0
信息技术	5 777.3	6 217.1	(439.8)	(7.6)
医疗	1 565.1	1 472.9	92.2	5.9
特种装备	—	—	—	—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12 062.8	14 905.2	(2 842.4)	(23.6)
速效项目	3 000.0	2 998.1	1.9	0.1
小计	84 690.8	79 191.8	5 499.0	6.5
所需资源毛额	345 926.7	337 816.5	8 110.2	2.3
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	8 406.5	8 316.5	90.0	1.1
所需资源净额	337 520.2	329 500.0	8 020.2	2.4
(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	—	—
所需资源共计	345 926.7	337 816.5	8 110.2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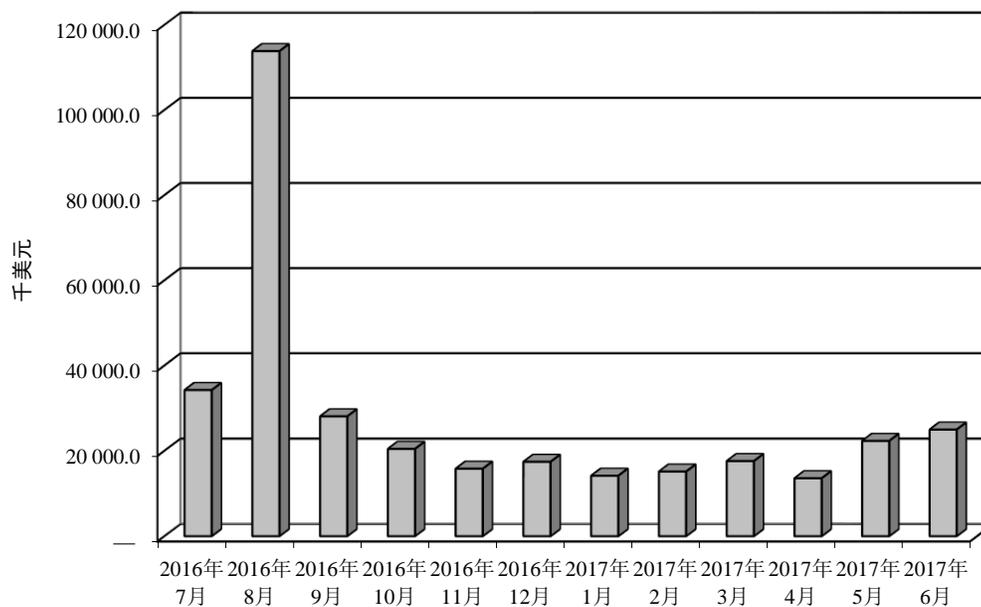
B. 类别间资源调拨信息汇总

(千美元)

组别	批款		
	最初分配数	调拨	订正分配数
一. 军事和警务人员	174 103	—	174 103
二. 文职人员	87 133	—	87 133
三. 业务费用	84 691	—	84 691
共计	345 927	—	345 927
调拨款项与批款总额的百分比			—

32. 2016/17 年度不需要在支出类别间调拨资源。

C. 月支出模式



33. 2016 年 8 月支出较高主要是因为用于偿还部队和建制警察部队派遣国政府的标准费用以及与特遣队所属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相关的索赔的承付款项入账。

D. 其他收入和调整

(千美元)

类别	数额
投资收入	622.9
其他/杂项收入	1 454.5
自愿现金捐助	—
上期调整数	—

类别	数额
上期债务核销额	4 194.8
共计	6 272.2

E. 特遣队所属装备支出：主要装备和自我维持

(千美元)

类别	支出
主要装备	
军事特遣队	13 231.7
建制警察部队	7 982.2
小计	21 213.9
自我维持	
军事特遣队	9 495.4
建制警察部队	5 957.2
小计	15 452.6
共计	36 666.5

特派团因数	百分比	有效日期	上次审查日期
A. 与任务区有关			
极端环境条件因数	1.1	2016年10月1日	2016年5月1日
超常作业条件因数	1.7	2016年10月1日	2016年5月1日
敌对行动/被迫放弃因数	0.9	2016年10月1日	2016年5月1日
B. 适用于本国			
运费递增因数	0.25-5.75		

F. 未编入预算的捐助价值

(千美元)

类别	实际价值
特派团地位协定 ^a	3 174.0
(未编入预算的)自愿实物捐助	—
共计	3 174.0

^a 总额含免收的着陆费估计价值以及海地政府所提供土地和建筑物的估计价值。

四. 差异分析¹

	差异	
军事特遣队	(4 836.7)	(6.7%)

34. 所需经费增加主要是因为特遣队所属自我维持装备的偿还费用高于预期，且在安全理事会决定结束联海稳定团并代之以一个规模较小、没有军事部门的特派团后，运送特遣队所属装备回国产生了运费。2016/17 年期间核定预算没有编列运费。所需经费增加额由以下所需经费减少额部分抵销；(a) 主要由于实际平均空缺率为 8.0%，低于编入预算的 3.0% 空缺率，所以部队费用标准偿还数额减少；(b) 主要因为遣返了四个军事单位，且由于特遣队所属装备无法使用和部署的实际扣减额高于预期，所以特遣队所属主要装备的数额减少。

	差异	
联合国警察	6 126.4	12.2%

35.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安全理事会决定结束联海稳定团并代之以一个联合国警察构成部分规模较小的特派团后，警务人员开始逐渐缩编，结果实际平均空缺率达到 21.6%，高于编入预算的空缺率 12.0%，所以特派任务生活津贴项下的所需经费有所减少。

	差异	
建制警察部队	1 104.5	2.1%

36.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由于长期包机协定的条款和条件有利，不仅可灵活地综合进行轮调、实现飞机载荷最大化和减少飞行次数，还导致调遣费用大幅减少，所以进驻、轮调和返国旅费有所减少；(b) 航空燃料费用低于预算估计数。特遣队所属自我维持装备的偿还费用高于预期，且在安全理事会决定结束联海稳定团并代之以一个规模较小的特派团后，用于支付运送特遣队所属装备回国费用的所需经费有所增加，所以部分抵销了所需经费减少额。

	差异	
国际工作人员	410.4	0.7%

37. 所需经费减少主要是因为专业及以上职等员额的实际平均空缺率为 16.7%，高于编入预算的总体空缺率 13.0%；且外勤事务人员职类的实际平均薪金净额是每人每月 7 494.3 美元，低于预算编列的 7 600 美元。所需资源减少额被部分抵消，原因是外勤事务人员职类的实际平均空缺率为 6.1%，低于 13.0% 的预算空缺率，这影响到了薪金费用；此外，为关闭联海稳定团做准备，正在逐步缩编文职人员，这导致实际离职费用高于预期，所以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需经费有所增加。国际工作人员总体实际平均空缺率为 11.3%。

¹ 资源差异额以千美元计。仅对上下至少 5% 或 100 000 美元的差异作了分析。

	差异	
本国工作人员	454.9	2.2%

38. 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因为实际平均汇率有利，2016/17 年期间核定预算采用的汇率为 57.01 海地古德兑换 1 美元，而实际平均汇率为 65.31 海地古德兑换 1 美元。所需经费减少额因以下数额部分抵销：(a) 本国专业干事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的实际平均空缺率分别为 12.9% 和 10.3%，低于预算编列的本国专业干事 16.0% 和本国一般事务人员 11.0% 的空缺率；(b) 为了关闭联海稳定团做准备而正在逐步缩编本国工作人员，这导致实际离职费用高于预期，所以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需经费有所增加。

	差异	
一般临时人员	(1 089.3)	

39. 所需经费增加是为了支付为支持延迟举行的选举进程在选举援助科编列的 14 个一般临时人员职位，包括 2 个 P-4、1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本国一般事务人员(在编制 2016/17 年期间预算时还无法准确预料选举进程的举行时间)。根据大会提出的要求，即确保该特派团继续为支持选举进程作出必要安排(大会第 70/276 号决议第 10 段)，这些职位作为例外情况获得批准。

	差异	
政府提供的人员	419.5	14.4%

40. 所需经费减少主要是因为，为准备关闭联海稳定团，正在逐步缩编政府提供的人员，导致实际平均空缺率达到 18.0%，高于编入预算 8.0% 的空缺率。

	差异	
咨询人	654.6	50.3%

41.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由于联海稳定团正在缩编，所以需要向总统办公室提供技术援助的咨询服务实际数较低，且不需要提供支助海地政府的咨询服务；(b) 利用内部资源开展培训活动，所以培训咨询人的费用有所减少。

	差异	
公务差旅	(936.1)	(34.3%)

42. 所需经费增加主要是因为为了支持总统选举和两场地方选举，以及支持飓风“马修”之后的人道主义援助活动，产生了大量公务差旅。管理层决定将资源优先用于支付增加的非培训类公务差旅所需经费，而且鉴于为准备关闭联海稳定团而正在逐步缩编文职人员，所以以培训为目的的公务差旅所需资源减少，从而部分抵销了所需资源增加额。

	差异	
设施和基础设施	9 040.8	23.4%

43.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为准备关闭联海稳定团，正在逐步缩编军事人员和关闭营地，所以零部件和用品以及发电机用汽油、机油和润滑油的费用低于估计数；(b) 根据预算，维修和安保服务将作为一项服务提供。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些服务是由个体承包商所提供，因此列入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项下(见第 49 段)。因为为维护联海稳定团废水处理厂购置了用品和设备，所以工程用品与水处理和燃料分配设备的所需经费增加，从而所需资源减少额被部分抵消。

	差异	
陆运	284.8	6.5%

44.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a) 为准备关闭联海稳定团，正在逐步缩编军事和文职人员；(b) 根据预算，车辆维修服务将作为一项服务提供。但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些服务由个体承包商所提供，因此列于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项下(见第 49 段)。

	差异	
空中业务	(1 777.9)	(21.9%)

45. 所需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实际飞行时数为 2 261，高于预算编列的 2 100，导致汽油、机油和润滑油以及直升机租赁业务的支出高于预期。此外，还为支持两个选举周期(2016 年 10 月和 2017 年 1 月)和 2016 年 10 月飓风“马修”后的紧急行动增加了飞行时数。

	差异	
通信	1 420.9	20.0%

46. 所需资源减少是由于：(a) 因飓风“马修”而推迟某些新闻活动以及总统选举和地方选举遭到延迟的影响；(b) 因为将新闻用品作为新闻服务的一部分进行编列，无额外费用，所以购置的新闻用品减少。

	差异	
信息技术	(439.8)	(7.6%)

47. 所需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购置了膝上型计算机和其他信息技术设备，并为有关支助“团结”项目群组 5 和扩展部分二期(包括伽利略系统的退役)的订约承办事务分给联海稳定团费用。替换这些设备之所以必要，是因为：(a) 终端用户设备故障率高；(b) 飓风“马修”期间恶劣天气导致硬件受损；(c) 技术过时的计算机的备件已停产；(d) 维持和运行超过建议预期寿命的现有设备的费用增加。所需经费增加额被备件和用品的所需经费减少额部分抵销，主要因为：(a) 终端用户设备减少；(b) 由于打印机数目减少和将打印机设置为默认黑白打印，消耗

的墨盒减少；(c) 在可行的情况下拆用和循环使用硬件；(d) 技术过时的计算机设备的部件停产。

	差异	
医疗	92.2	5.9%

48. 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为准备关闭联海稳定团，正在逐步缩编军事人员，所以医疗用品的费用减少。

	差异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	(2 842.4)	(23.6%)

49. 所需经费增加的原因是根据活动目的而反映在本类支出项下的由个体承包商提供的维护、安保以及车辆维护和修理服务。如上文第 43 和 44 段所解释，相应的所需经费减少额反映在设施和基础设施以及陆运项下。

50. 为准备关闭联海稳定团，正在逐步缩编军事人员，所以制服、徽章和设备的所需经费减少，而备件采购量低于估计数以及货物转运和内陆运输服务费用低于估计数，所以其他运费和相关费用减少，从而部分抵消了所需经费增加额。

五.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51. 就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筹措而言，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是：

(a) 决定如何处理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未支配余额 8 110 200 美元；

(b) 决定如何处理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共计 6 272 200 美元的其他收入，其中包括投资收入(622 900 美元)、其他/杂项收入(1 454 500 美元)和上期债务核销额(4 194 800 美元)。

六. 为执行大会第 71/302 号决议中的决定和要求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汇总

(大会第 71/302 号决议)

决定/请求	为执行决定/要求采取的行动
<p>强调指出必须通过实施若干方案，例如招聘会和职业技能认证方案，以帮助本国工作人员为过渡时期做准备，鼓励该特派团继续协助本国工作人员向今后特派团以外的职业生涯过渡，并请秘书长报告有关情况(第 9 段)</p>	<p>向本国工作人员提供了职业指导和过渡课程。涉及的主题包括撰写个人简历和履历、申请人和小组成员胜任能力面试技巧、工作流程和程序分析、促成和支持变革、确认并应对道德操守困境、活动规划以及管理和记录程序。此外，还向本国工作人员提供了为期 10 天的认证培训专业人员方案。还向工作人员提供了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和克里奥尔语的语文课程。</p> <p>举行了一次由 34 个私营部门公司、大使馆、联合国机构和国际组织参与的招聘会。</p>